

三年前,我在一家工程公司上班的时候,遇到过一个怪人。

那是一个制作标书的不眠之夜,不过对我来说早已习惯——投标的前夜往往都要这样通宵达旦。凌晨时分,所有文件打印好之后,我趴在二楼临窗的办公桌上,似睡非睡,等待着同事把标书装订回来,我们再盖章封好。

两天前的一场大雪覆盖了整个办公园区,窗外的一切都是蓝莹莹的。同事小田昨天堆的雪人静悄悄地站在几米外的雪地上。这个小雪人大概有半人高,两只黑色大纽扣是它的眼睛,胡萝卜是它的鼻子,一只红辣椒则成了它微笑的嘴巴。这样一个普通的雪人的命运,本应是引来路人友好的注视并成为姑娘们的合影对象,然后在气温的回暖中渐渐融化的,可这个小雪人的命运似乎有些不同:一个巡逻的保安走了过来,看见了它。

他停住脚步,长久地注视着它,久得足以看清组成它的每一片雪花,然后,他摘掉了自己的帽子,戴在雪人头上,又摘下自己的围巾,在雪人的脖子上围了三圈,还温情地在雪人的脸颊上摸了几下。

我忽然觉得他有点可爱。然而,就在我准备闭上眼睛继续休息的时候,这个保安突然发了狂:他

几下扯掉了雪人的帽子和围巾,抓起雪人的鼻子和眼睛扔了出去,还用拳头不断重重地捶打雪人的脑袋——可怜的雪人在片刻的温情之后便突遭横祸,不但没有了五官,脑袋也被打得变了形。

我一下子被激怒了,立刻推开窗户喊道:“那是我们的雪人,你干什么!”

保安被吓了一跳,左右看了半天才抬头看到二楼的我,他立刻满脸羞色,想了半天才结结巴巴地说:“是领导……领导让我打扫卫生……”

“这么大的办公园区还容不下一个雪人吗?我去找你们领导问话。”我是真的为他的暴戾生了气。

“别,别,小伙子……”他急忙从裤兜里掏出一盒烟,拿出一支,要给我扔上来。

我还要再说什么,同事已经抱着厚厚的标书进了门,我没时间再和这个怪人纠缠,说了句“该干啥干啥去”,就关上了窗户。

第二天早上我来上班的时候,前台小姑娘说:“昨天上午负责咱们楼片区的保安大叔过来找你,说雪人给你堆好了,怎么?”她笑起来,“保安大叔还负责看孩子吗?”我白了她一眼,然后径直走到二楼窗边:雪人还真的恢复原样了。

希望小学门前是外来打工的人揽活的地方。什么油工、木工、水暖、电工和力工,还有计时工,男男女女,老老少少,仨一堆俩一伙,闲着无聊,有的躲在荫凉处打扑克,围拢一圈看热闹的人,有的腻在一起聊天。

可是,唯独他与众不同。他习惯一个人待在学校门口,或站,或坐。大多时候,他是把脸对着学校的。刚来这里的的时候,他总是两只手扳着刷了绿油漆的铁大门,把脸贴紧了铁栏杆,恨不能把头钻进大门里边去。惹得看大门的老头跑过来驱赶他,骂他有病。每次他都朝老头歉意地赔个笑脸。后来他学乖了,渐渐地不再把脸贴紧了铁大门,而是有了一段距离。看门的老头站在门里,只是瞅着他,也不好再说他什么——许是真的觉得他不正常呢。

他来这个城市打工已经快二十年了。这二十年的时光里,希望小学的门口就成了他每天上下班的地方。

他是力工,整天骑着一辆破旧的自行车——车后架上驮着一个黑不溜秋的帆布兜子,兜子里装着一把铁锤和一把铁钎子,在这个繁华的都市里走街串巷地跑。今天张三家砸了一堵墙,明天李四家扒了卫生间,后天王二麻子家抠一个线沟……他每一天都觉得很累。但只要身子立在学校门口,他就一下子卸掉了所有的疲惫,浑

身轻松起来。温暖的阳光柔柔地洒在脸上,望着校园里像鸟儿一样快乐的孩子们,他咧开嘴傻傻地笑着。

他从左边往右数着那些孩子们——一个,两个,三个……再从右边往左数着那些孩子们——一个,两个,三个……他根据孩子们个头大小,给他们安排班级——一年级的,二年级的……一直到六年级。他把自己从一年级一直安排到了六年级,每个班级里都有他自己。刚开始的时候,他在这群孩子中间找自己,后来,找着找着,他不再找了,他清楚地看见自己变成了这群孩子。

他忽然觉得很累,他脸朝着校园里,一屁股坐在了一棵杨树底下。他想起了今天刚发生的事。他跟刘五给一户人家扒卫生间的墙砖、地砖和三个卧室顶上扳的线沟。他觉得都不合规格,应该再深些,再彻底些才行;可是刘五愣是不让,他说,房主不在,再说了他什么不懂,轻快一会儿是一会儿。你傻呀,挨那累干啥?工钱一分不少你的。他跟刘五急了眼,做人不可以这样不地道,我不挣昧良心的钱。刘五甩袖子走了。他没走。他把所有的活又重新认真真地干了一遍。直到自己满意了,才拖着疲惫的身子,骑着那辆破旧的自行车“吱嘎”“吱嘎”来到了学校门口。他把那户人家给他

雪人

□段今今

后来在园区里见到他,他会冲我客气地点点头,有一次我下楼抽烟,看他经过,便递了根烟给他,他却局促地摆摆手:“上班时我们不能抽烟。”他看上去已经五六十岁了,肤色黝黑,满脸皱纹如刀刻一般,但眼神憨厚,看着并不像个粗暴之人。

半个月后,又是一个封标之夜,我又看见了老保安。这次,他走得很慢,还稍稍有点摇晃,快走到小路口的时候,他不知被什么绊了一下,摔倒在地——这一下看来摔得不轻,他半天都没有爬起来。

虽然很困倦,我还是下了楼,刚走到他的身边,就闻到了一股酒气。我的火又上来了——巡逻时竟然还喝酒?他抬头看见了我,脸上竟然已经是涕泪交零。

的工钱,拿出一半来分给了刘五。刘五也没客气,赌气似的把钱装进了上衣口袋,然后坐在一棵杨树下,脊背依着树干,从怀里掏出一包紫盒的云烟,磕出一支衔在嘴角,打火机点燃,吧嗒吧嗒独自抽起来。

他不想跟刘五这种人生气。他觉得没意思。

他也学着刘五的样子从怀里掏出一包烟——中华烟。是前几天给一户人家干活,那个大爷送给他的。他说他不抽烟的。可是大爷硬是塞进他衣兜里了。要不是见刘五掏出烟来,他真的忘记自己兜里还有一包好烟呢。

他拆了封,从烟盒里抽出一支,先是把烟横着放在鼻孔下面,闭上眼睛,很享受地使劲往鼻孔里吸了几口气,觉得蛮香的,强迫自己感受了一会儿刘五的感受,然后衔在嘴角,干巴巴地裹了两口,觉得没意思。

他把烟盒塞进兜里,然后在马路牙子下边;他还是觉得不妥,站起身猫腰伸手捡了起来,攥在手心里,跑去路对面,扔进了一个绿皮玻璃钢垃圾桶。

他轻轻地走回来。

这时候,校园里下课的铃声响了。他又看见自己夹在那群可爱的孩子中间,随着他们欢蹦乱跳地从教室里涌出来。就像飞落在头顶树枝上的鸟儿们,叽叽喳喳叫着,真好听。

等她走远,小北从地上捡起她掉落的一枝桃花,经过去她的门口时,悄悄把花枝插在了门上。

夜色中,隔墙传来了唱片声。从如泣如诉的小提琴声中,小北仿佛看到坐在客厅里的女人,拿着花枝在夜色里寂寞消融……急缓起伏的琴声让小北久久难以入睡。

巷子附近,有一口被称为雄水的老井一直沿用至今。村民说井水有“伯公”庇佑,村里人都喝,女人也去打水。她歪歪扭扭提了一桶水,还没进院子就洒得只剩下半桶,小北看到后,走上前把她桶里的水倒了,转回老井重新打满直接提到她屋里。

小北跟着也出了门。

女人站在村口的桃树下,一位中年男人边抽烟边和她说着什么,心不在焉的她只是安静地折着花枝。

跟我回去吧,这里不是你的家。

心若没有栖息的地方,到哪里都是流浪。

我已经反省过了,你别不知足。

男人离去后,女人抱着乐乐,手拿着含苞的桃枝返回巷子。高跟鞋上沾了几片残落的花瓣。从小北身边经过,那竖着的衣领把那段雪白的脖子掩得刚刚好,不过分袒露也不过分隐藏。小北实在控制不住,让自己猥琐的目光顺着领口,沿着那雪白的脖子往上又延伸了一小段。她白皙得就像是风中的一朵梨花,她留在空气中那缕甜馨的味道,让他陶醉了半天。

小北再喝一口,茶香在口里弥漫着。挺好啊,我觉得比那白水香。女人笑了,牛一样,啥都好喝,这杯也给你。

一来二去,小北成了女人屋里的送水工,也成了

我架着他的胳膊,把他扶进了我们的办公楼,让他坐在墙角。

“你怎么了?”我问。

他抹了几把眼泪,把头深深埋在膝盖上,半晌才嗫嚅道:“儿子,我的儿子丢了……”

我的心颤了一下,想起了我上个月刚满周岁的儿子,此刻,他应该正甜睡在妈妈的怀里。

他的双肩抽动着:“四岁的时候,他妈妈带他去赶集,买块布的工夫,他就不见了……”

这时候,我的同事抱着标书走进了办公楼,我只能拍拍老保安的背,叮嘱他多坐一会儿。

投完了那个标,我被派到了西安出差,回来已经是三周之后。一天下午,我发现保安已经换成了一个年轻人。

又过了几天,一次下楼抽烟,我遇上了那个小保安,便随口问起那个老保安。

“你说老陶?”他摇摇头:“真是个可怜人。”

“是啊,儿子丢了,谁受得了。”

“他儿子后来找回来了,你不知道吗?”

“找回来了?”我竟然激动起来,“所以老陶回家去了?”

小保安叹了口气:“他儿子四年前就找回来了。老陶倾家荡产找

了他二十三年,血样终于比对上了,老陶村里是放了鞭炮把他儿子迎回来的,可老陶的伤心事还没结束。”他顿了顿,叹了口气:“他儿子在城里住了三个月,说之前在福建做小本生意,还想回去继续赚钱,需要一些本钱。老陶家在贵州山区,赚不到什么钱,听了儿子的话,老陶二话不说,去亲戚那里借了两万块。儿子走时留了电话和地址,说赚钱后就把爹妈接过去团圆,但从此后,他儿子就再也没有消息了,电话停机,老陶去福建找,地址也是假的。老陶本来还欠着亲戚的钱,这回又多了两万块的债,更扎心的是,还是他日思夜盼的亲儿子骗去的。大家让他报警,他不肯,就一个人出来打工还债。老陶老婆本来就因为丢儿子而精神恍惚,这下更是一病不起,前一阵,家里来电话说他老婆病重了,老陶就回去了,他说,万一他老婆不行了,他就不再出来了,在家里继续等儿子,说他相信儿子一定有苦衷。”小保安看到我把烟蒂扔在地上,过去用脚狠狠地碾了几下:“他还觉得他那个混蛋儿子能回来呢!”

我一下子想起了那个小雪人,想起了老陶眼泪在满脸皱纹中横七竖八流淌的样子,那是一个父亲的爱与痛啊。

大伟在外打工多年,终于在父母的急盼中带回一个女朋友。

家乡习俗,男女相识后要带女方回家看屋,然后再确定恋爱关系。看屋子大体可知男方家境,女方作出选择。

女孩叫草,略胖,一头秀发,一双眼睛水灵灵,一看便知将来肯定持家和生养的好手。父母自然欢喜,想方设法招呼好。儿子不小了,难得带个女孩回家。

父亲把谷子往院子撒,诱逗留着过年的只大公鸡。母亲连忙过来夺刀阻止:“不能杀鸡!”

“无鸡不成宴,杀鸡待人才热情哩。”父亲不肯松开拿刀的手。

“女孩头一次来家,不能杀鸡,要杀就杀鸭!”母亲口气很硬。

“为啥?”父亲不快地顶撞,“哪儿有鸭?”

“村里有风俗,鸭的两掌踩跃踏实,寓意婚事能成:鸡的两爪越爬越松,象征婚事不吉……”母亲搬出祖辈的说法。

“放屁,我不信这个邪。”父亲心有不甘。

“误了孩子婚事,你能负责……”母亲低声怒斥,生怕女孩听见。

话说到这份上,父亲不敢冒险,有点无奈地放鸡入笼。但骑自行车到村里寻鸭未果,父亲回家一气之下又捉鸡宰杀。他想,进门都是客,怎能冷落了女孩呢。

女孩嘴上虽没说什么,心里却凉了半截。几间旧瓦房,还要照顾弟妹,跟着他哪有好日子过。

那晚,女孩约见大伟嘴硬地说,我俩性格不合呀……

大伟听出弦外之音。早跟你说过了,家里很穷,父母供读大学不容易,还要照顾……

“我知道穷,想不到穷成这样。”女孩显得遗憾又无奈,“我们分手吧。”

大伟尽管有心理准备,但仍难以接受,“能再考虑吗?”

“算了!”女孩说着转身,头也不回离去。

知道婚事告吹,母亲大骂父亲不听老人言,吃亏在眼前……父亲不出声,心想,真迷信,一只鸡有这么大魔力?可自己比鸡更无辜。

半年后,大伟又交了一个女朋友。他照例早早带回家看屋。女孩叫梅,比前一个长得漂亮,家在县城。大伟父母不敢抱太大希望,但仍热情礼貌招呼,希望感动上天奇迹出现。

父亲有了前车之鉴,这次花高价从邻村买来一只大鸭子。饭桌上女孩有些不开心,不知是杀鸭招待不够热情,还是别的什么,勉强扒几口饭便放下碗筷。

“不多吃点?农家菜呢。”大伟小心劝道。

“怎吃呀,没消毒柜,碗筷脏兮兮,又没用公筷……”女孩不满地说。

“用开水煮煮。”大伟拿起碗筷去厨房。父母对视了一眼,觉得女孩娇生惯养,家人天天这样不也挺健康吗?

女孩要上厕所,大伟帮她去茅厕。左边猪舍,右边粪池,人蹲粪池边上如厕。女孩捂着鼻子出来边咳边呕吐,她万万没想到茅厕如此奇臭难闻,且蚊子叮咬、粪水四溅……

大伟很尴尬,有些不知所措。女孩呕吐不停,喘着大气,不停地用纸巾抹嘴吐口水,“我要回去。”

大伟无奈,只好提前陪女孩匆忙离开。

后来,女孩只留下一句“爸妈不同意”,便溜之大吉。父亲猛然醒悟,这哪关鸡鸭的事呀,分明看不起乡下人,嫌我家穷人家脏呀。

舅父知道,骂大伟蠢猪。为啥那么急回家看屋,不能等到有感情了再回吗?”

“那不是害人家吗?”大伟坦诚又固执。

“你不会先人为主,生米煮成熟饭再回来吗?”舅父恨铁不成钢。

“这不更害人吗?”大伟还是这句。

“死脑筋,下次先带到我家看屋。”舅父无奈,“那儿子有室内厕……”

“这不是欺骗人家吗?”大伟怒气冲冲反问。

“那你一辈子找不到老婆。”舅父一气之下,拂袖而去。大伟不吱声。他觉得让老人家先看屋,交清底子,愿意再相处没有错。

不久,大伟又带回家一个女孩,叫娟。家在省城,跟大伟同属一个公司。

父母这回接待得头痛。家里的鸡发瘟全死了,又不是鸭的出产季节很难寻买。大伟说,随意吧,不要那么费心。父亲想,前两次又鸡又鸭,最后也不像鸡鸭一样飞走了。

因此,父亲在村里肉档买了几斤猪脯肉、豆腐,又到菜园摘了几把青菜,还有豆角、茄子。

谁知吃饭时,娟大赞农家菜好吃,说脯肉香,豆腐嫩,青菜绿。

父亲不失时机地对娟说,明年肯定拆掉几间旧瓦屋建幢三层小楼,厕所建在室内。

女孩只是笑笑,没有出声。回城路上,女孩对大伟说,千万别拆旧瓦屋,要留住乡村记忆,又说建楼的事以后再算。

大伟不住地点头,但不明白女孩为啥这样说。当初娟说要确定关系,大伟坚持先看屋再说。

那晚,大伟紧张而焦急地等待娟的表现。娟开口便说,去趟你家,我改变了想法。大伟先是一惊,接着心猛地往下沉……忽然,他有点后悔不听舅父的话。“我家真的穷,骗不了你。”大伟喃喃自语,样子挺悲伤。

“我喜欢你老实。”娟继续说,“你家乡山清水秀,令我向往。”是吗?大伟懵了。那穷山恶水,人穷志短,有什么好向往。我发奋读书上大学,只想洗脚上田进城生活。

我跟你相反,打算离开喧嚣的都市,辞职去你家乡创业。女孩话一出口,大伟心惊胆战。好一会回过神说,回去耕田,岂不让人笑话,再说你父母也不会同意。

父母工作我来做,我的婚姻我做主。离省城不外两小时高铁车程。

我留意你家后山,有山有水,可以种果种花,搞养殖……娟突然停下,“就看你的了。”说着转脸望着大伟,目光闪亮而期待。

你说